



## 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

發稿日期：111年11月11日

連絡人：書記官長魏慧美

連絡電話：(06)921-6839

---

### 澎湖地檢署宣導反賄選 大學學子力挺，加入校園「反賄選守門員」行列

澎湖地檢署檢察長黃智勇為避免年青學子因為不知法律而違反選罷法之相關規定，特於今(11)日晚間指派檢察官黃政德，赴澎湖科技大學結合該校「海上旅行、制青春」活動，向150位剛取得投票權之學子進行反賄選、反毒、性別平等宣導。黃檢察官以各種實例深入淺出地向師生們說明反賄選的相關概念，有獎徵答時大家踴躍搶答，顯示反賄選、反毒的觀念已深植學子心中，現場氣氛十分熱絡。

黃檢察官表示，五合一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將於11月26日舉辦，同學們雖然多數是因為求學而設籍在澎湖，但也要珍惜手中神聖的一票，對澎湖的未來產生正面的影響。因此不管是自己或是家人都要堅持「不買票、不賣票」，千萬不要因為不知法律或礙於人情而涉及賄選行為。由於買票將處3到10年有期徒刑，賣票最高將被處3年以下有期徒刑，刑責很重，請同學們千萬不要為了小錢而違反選罷法相關規定，也要勇於拒絕毒品的誘惑，不要讓自己剛起步的璀璨人生就此蒙上陰影，黃檢察官也鼓勵學子們勇於檢舉賄選、檢舉毒品犯罪，以領取檢舉獎金。活動結束，同學們更與黃檢察官一起手持反賄選、反毒標語進行大合照，大家以具體行動支持澎湖地檢署查賄、反賄、反毒的作為，也誓言成為校園「反賄、反毒選守門員」，一同為維護乾淨選風、無毒家園而努力。

